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经理等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保证复核后不存在之一以上所述内容。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认购基金产品须谨慎，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基金报告期自2011年4月27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上证非周期行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120
交易代码	5101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4月27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基金总资产	259,365,174.7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证非周期行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01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4月22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报告所列的基金主代码510120为目标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代码,目标基金的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为510121。

### 2.2 基金产品说明

通过投资于上证非周期行业100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最小化。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证非周期行业100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进行被动管理,指数成份股的调整将根据标的指数的调整而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基金投资于上证非周期行业100ETF,并不低于该基金资产的95%。

本基金投资于上证非周期行业100ETF,并持有不低于该基金资产的95%。

本基金投资于上证非周期行业100ETF,并持有不低于该基金资产的95%。